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表

學 程 名 稱		小民再造・市集再生・創新創業微學分學程		
要 求 總 學 分 數		8 學分		
開設學院、學系、研究所		工業設計學系、英語學系、事業經營學系、視覺設計學系、地理學系、軟體工程與管理學系、通識中心		
核心必修課程		搞定智財愛創意	2	
專業選修課程	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	說明
	工業設計課程	產品設計	8*	(合計 44 學分，至少應修 6 學分)
		文創智慧財產案例分析	2	
	英語課程	旅遊英語	2	
		中英翻譯	2	
		企業實習	2	
	事業經營管理課程	行銷管理	3	
		市場調查與分析	3	
	視覺設計課程	視覺識別設計	4*	
	地理課程	人文地理學概論	3	
		野外實察與解說	3	
		觀光地理	3	
	軟體工程與管理課程	程式設計	3	
		視訊串流技術與實務	3	
		作業系統	3	
備註	(1)備註：打 * 者為學年課程，上下學期均完成修課，才予以學分認可。			
	(2)學生已修過本學程所開設之科目，得申請採認，以 8 學分為限，惟所缺學分應從本學程中其他科目補足。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要點第 5 點規定，「學生修習學分學程科目，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：(一)學生主修學系(所)課程。(二)加修第二主修學系課程。(三)輔系課程。」			
	(3)學生進入本學程後，所修非本學程開設科目，不得採計為本學程學分。			